原材料的核算——实际成本核算

学习笔记

沙洲职业工学院　龚子豪

对应本讲 HTML 课件第 1—46 页。主教材为第五章第二节“一、原材料按实际成本核算”，原书 101—109 页。例题按具体条件区分可抵扣税额与材料成本；运杂费按题设为可归属成本金额，不另计算税额。

第 1 页｜原材料的核算——实际成本核算

本讲承接初始成本计算与发出计价，转入第五章第二节“一、原材料按实际成本核算”。账户、收入、发出、明细核算按教材次序展开。

第 2 页｜乙材料采购：款已付，货未入库

A 企业向长江工厂采购乙材料一批。发票列明不含税价款 20,000 元，税率 13%，税额 2,600 元，价税合计 22,600 元。供货方另代垫运费 400 元，故托收承付到期实际支付 22,600 + 400 = 23,000 元。

付款资料证明银行存款已减少，发运记录说明材料已经交运、企业已取得控制；仓库尚未验收入库，不能据此认定材料资产不存在。此时通过“在途物资”核算实际采购成本 20,000 + 400 = 20,400 元，可抵扣进项税额 2,600 元另列。验收后才将 20,400 元转入“原材料”。

课件主画面并列展示发票、托收承付支款通知及运费与发运记录；可分别放大细读，并核对付款构成。单据按教材例 5-6 编制，标注教学样张；编号、批次为资料对应信息，不是真实交易票据。运费按教材简化口径全部计入成本，不另计算进项税。

第 3 页｜实际成本核算的含义

原材料的收入、发出和结存，都以实际成本计价；收发凭证、总账和明细账的金额应相互衔接。

购入；按购买价款、可归属费用等确定入账成本

发出；按已选用的发出计价方法，计算实际发出成本

结存；期初＋本期收入 - 本期发出，核对数量和金额

实际成本核算仍可以使用加权平均法等方法。“实际”不等于每次都必须逐件追溯原始批次。

教材原书 101—102 页的定义。实际成本指实际取得成本基础，不是发出当天的市场价格；加权平均与先进先出均可以用于实际成本的分配。方法与日常采用实际或计划成本核算属于不同层次。

例如一批材料入库成本 8,000 元，发出成本 3,000 元，结存为 5,000 元。收料单支持收入金额，领料凭证及计价记录支持发出金额。

第 4 页｜账户设置

本部分依次学习：原材料：已验收入库的成本；在途物资：尚未到达或验收入库的采购成本。

第 5 页 | “原材料”账户

依据教材原书 102 页。“原材料”核算库存材料的实际成本，属于资产类账户。借方登记收入，贷方登记发出，期末通常有借方余额，表示库存材料的实际成本。来源可以是外购、自制、接受投入；发出按用途进入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管理费用或在建工程等，具体处理在后面的发出部分展开。明细账按保管地点、类别、品种、规格设置，中心仓库—主要材料—甲材料规格 A 为设置示例。收料单、领料单分别支持收发登记。期初 5,000 加收入 8,000 减发出 3,000，期末借方余额 10,000 元。数量按各材料计量单位管理，不把不同品种的数量直接加总；各明细账金额合计应与总账一致。

第 6 页 | “在途物资”账户

依据教材原书 102 页。教材重点是已经付款或已开出承兑商业汇票，但材料尚未到达或尚未验收入库的情形；确认材料资产还需要已经取得材料控制，不能仅凭付款判断。在途物资借方登记实际采购成本，贷方登记验收入库物资转出的实际成本，期末通常为借方余额。按供应单位设置明细账，例如在途物资—长江工厂。采购成本包括价款及可归属运杂费等，可抵扣进项税额另列。示例中的 20,400 元是前述 20,000 价款加 400 运费：取得材料而未入库时增加在途物资 20,400，全部验收时转出 20,400，该批余额为 0，同时原材料增加 20,400。仅预付而未取得材料控制的，仍通过预付账款。

第 7 页 | 随堂练习：入库前后的材料成本

验收前，在途物资有借方余额 20,400 元。验收时借原材料 20,400 元，贷在途物资 20,400 元。这一笔只转移存货成本。

账户余额这批材料从未验收入库到全部验收，两个账户怎样变化？

已确认的 20,400 元成本从在途物资转入原材料。借原材料 20,400 元，贷在途物资 20,400 元。

库存余额某企业期初库存成本 4,000 元，本期购入验收 6,000 元、领用 2,500 元。“原材料”期末借方余额是多少？

按借方收入、贷方发出核对，4,000 + 6,000 - 2,500 = 7,500 元。

第 8 页 | 原材料收入的账务处理

本部分依次学习：外购：按收料、发票、结算情况处理；自制与其他单位投入；收料凭证汇总。

第 9 页 | 外购材料（一）：付款与收料同时完成

付款与收料同时完成，是指发票账单已到，材料已验收入库，货款已经支付或已开出并承兑商业汇票。材料已成为库存，应按实际采购成本借记“原材料”；符合抵扣条件的进项税额单独借记“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方按实际结算方式确定：转账支票等银行支付记“银行存款”，现金支付记“库存现金”，开出并承兑商业汇票记“应付票据”。收料单支持入库事实，发票及运杂费单据支持成本与税额，结算凭证支持支付方式和金额。

这对应教材第（1）种情况，原书 102—103 页；例 5-5 展示材料成本与不同支付方式的组合。

第 10 页 | 例 5-5：付款与收料同时完成

买价 14,900 元，进项税额 1,937 元；转账支票支付 16,837 元。另以库存现金支付运杂费 100 元。材料已验收入库。

本例符合进项税额抵扣条件；运杂费 100 元不另计算增值税。

借：原材料—甲材料 15,000 元。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1,937 元。

贷：银行存款 16,837 元。

贷：库存现金 100 元。

沿用例 5-5。转账支票是银行存款结算，不是库存现金；单独支付的现金运杂费归入材料成本。借方 15,000 加 1,937 等于贷方 16,837 加 100。进项税额是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的明细，不计入本例可抵扣材料成本。

第 11 页 | 支付方式与贷方科目的选择

银行转账、转账支票；银行存款；银行账户资金减少

使用已存入的银行汇票存款等；其他货币资金—相应明细；结算专用资金减少

开出并承兑商业汇票；应付票据；形成票据付款义务

货款尚未支付，未开票据；应付账款；形成对供应商的应付款

材料的借方先看是否验收入库；贷方再按实际支付或形成债务的方式确定。

商业汇票在本页指开出并承兑用于结算的票据，不是银行汇票。银行汇票存款在使用前已存入专用资金，支付时减少其他货币资金。不得把银行承兑汇票与银行汇票存款混为一谈。

第 12 页 | 随堂练习：同时收料与结算

甲企业购入材料，价款 8,000 元，可抵扣进项税 1,040 元；采购运费 200 元另以银行存款支付，不另计税。材料已验收入库。

价税款通过开出并承兑商业汇票结算。

完整分录：借原材料 8,200、进项税额 1,040；贷应付票据 9,040、银行存款 200。借贷均 9,240。题目不考运费税率，全部 200 均为可归属成本。

材料成本 | 参考处理

“原材料”借方应记多少?

8,200.00 元。8,000 + 200 = 8,200；可抵扣税额 1,040 另列。

结算科目 | 参考处理

价税款 9,040 元的贷方科目是?

应付票据。开出并承兑商业汇票形成应付票据；另付运费 200 贷银行存款。

第 13 页 | 外购材料（二）：先付款，后收料

付款在先、收料在后时，发票和结算资料可能先到，材料尚未到达或尚未验收入库。已经取得控制的材料仍是企业的资产，暂通过“在途物资”归集其实际采购成本；可抵扣进项税额单列，贷方按结算方式记银行存款或应付票据等。

材料以后验收入库，借记“原材料”，贷记“在途物资”，金额为同一批采购的实际成本。验收

这一步只改变存货的存放状态，不再支付一次款项，也不再次确认同一进项税额。单纯按合同预付定金、尚未取得材料控制的，则通过“预付账款”。

这对应教材第（2）种情况，原书 103 页。例 5-6 记录采购付款，例 5-7 记录以后验收入库。

第 14 页｜例 5-6：款已付，材料未入库

价款；20,000

进项税额；2,600

代垫运费；400

银行实际支付；23,000

材料已由企业控制，尚未到达或验收入库。

借：在途物资—长江工厂 20,400 元。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2,600 元。

贷：银行存款 23,000 元。

教材例 5-6。采购成本为 20,000 加 400；付款总额包含税，因此不能把 23,000 全记在途物资。确认的可抵扣税额 2,600 另列，后续材料到达不再重复确认。

第 15 页｜例 5-7：乙材料验收入库

借：原材料—乙材料 20,400 元。

贷：在途物资—长江工厂 20,400 元。

原材料；增加 20,400 元

在途物资；减少 20,400 元

银行存款、进项税额；本次均不重复记录

承接例 5-6。原文“承例 5-7”是承接编号笔误，此处按上一例处理。没有短缺和新增采购费用，20,400 原额结转。两次处理分别完成付款采购确认与库存状态转移。

第 16 页｜预付账款与在途物资的区别

本例业务状态；按合同提前支付定金，尚未取得材料控制；已取得材料控制，但尚未到达或验收入库

反映什么；向供应商预付的款项；已经确认的在途材料采购成本

简化示例；预付 5,000：借预付账款，贷银行存款；已付 23,000：借在途物资 20,400 与进项税 2,600

不能只看“钱是否已付”。还要查材料交付、控制情况和取得的凭证资料。

联系 W8 预付账款。单纯预付不是材料已经属于企业；反过来在途物资也不以物理运输中为唯一状态，还可包括尚未完成验收入库的已控制物资。这里用简化条件明确确认边界。

第 17 页｜外购材料（三）：收料在先，付款在后

材料已验收入库而货款未支付时，应先按发票账单是否已到分两种情况：一是发票账单已到，按实际成本正常入账并确认应付账款；二是发票账单未到，月末仍未到时按合理依据暂估。两种情况都属于教材第（3）项“收料在先，付款在后”。

第一种情况：材料、发票账单均已到。企业已经拥有材料，同时负有向供应商付款的义务，应借记“原材料”和符合抵扣条件的进项税额，贷记“应付账款—供应单位”。应付账款包括应付价税款及相关应付费用。

以后付款，借记应付账款、贷记银行存款等，只结清债务，不重复登记材料和进项税额。例 5-8 分别展示收料欠款与以后付款。

第 18 页｜例 5-8：材料、发票已到，货款未付

买价 15,000 元，可抵扣进项税 1,950 元；材料已验收入库，发票账单已到，尚未付款。

形成对光明工厂的应付账款 16,950 元。

借：原材料—丙材料 15,000 元。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1,950 元。

贷：应付账款—光明工厂 16,950 元。

企业虽然尚未付钱，但已经取得材料，需同时反映材料资产与结算义务。不是等付钱后才确认存货。进项税按题设符合抵扣条件确认。

第 19 页｜以后支付货款的处理

借：应付账款—光明工厂 16,950 元。

贷：银行存款 16,950 元。

采购时已经确认原材料和进项税额；付款时只是清偿 16,950 元债务。

原材料增加，形成应付账款；应付账款减少，银行存款减少

确认一次材料成本和税额；不再重复确认材料成本和税额

承接例 5-8。应付账款是负债，借方减少。若付款又借原材料，会把同一采购重复入账并导致应付账款一直挂账。

第 20 页｜随堂练习：在途、预付与应付

四个独立业务，请按给定状态判断。金额均为题设已确认金额。

材料入库与结算要分别核对。

分别核对在途采购、合同预付、清偿应付账款及已收料尚未付款。判断时核对企业已得到什么、还欠什么。

在途采购｜参考处理

已控制材料，价款 10,000 元、税额 1,300 元已付，材料未入库。材料成本先记哪里？

在途物资。已确认材料采购而未入库，先借在途物资 10,000；进项税 1,300 另列。

合同预付｜参考处理

合同预付 3,000 元，供应商尚未交付、企业尚未取得材料控制。借方记哪里?

预付账款。只是预付采购款，先借预付账款 3,000。

以后付款｜参考处理

上月已按发票确认原材料与应付账款，本月付清款项。应借记什么?

应付账款。清偿原有债务，借应付账款，贷银行存款；不重复采购。

收料后欠款材料和发票已到。材料成本 6,000 元，符合抵扣条件的税额 780 元，尚未支付。贷记哪一项?

已收料且欠供应商价税款 6,780 元。借原材料 6,000 元和进项税额 780 元，贷应付账款 6,780 元。

第 21 页｜外购材料（三）：收料在先，付款在后

第二种情况：材料已收到、发票账单未到，仍属于教材第（3）项“收料在先，付款在后”，不是第（4）项。平时根据收料凭证登记材料明细；如果月末发票仍未到，且经核实确属本企业购买，应以合同价格、同类材料价格等合理依据暂估成本，借记“原材料”，贷记“应付账款—暂估应付款”。

暂估只估计材料成本及相应债务，不暂估进项税额。次月初按相同科目、相同借贷方向用红字冲回暂估；以后取得发票，按实际成本、符合抵扣条件的进项税额和结算方式正常入账。冲回与正常入账相衔接，避免同一批材料重复记录。发票未到不等于采购事实尚未发生。

例 5-9 按月末暂估、次月初冲回、收到发票三个时点展开。教材第（4）项随后讲原材料短缺或毁损。

第 22 页｜例 5-9：月末材料已到，发票未到

经核实确为本企业购买的材料。根据同类价格、合同等合理依据，本例暂估成本 15,000 元。

“暂估”是资料尚未齐全时，对已经发生的业务先作合理估计。

借：原材料—丁材料 15,000 元。

贷：应付账款—暂估应付款 15,000 元。

本次只暂估材料成本和相应负债，不暂估进项税额。

沿用例 5-9 暂估 15,000。教材使用计划成本作为暂估依据，不表示本企业改用计划成本日常核算。不能把未收到发票解释成“交易尚未正式成交”；购买与控制事实已发生，月末须反映资产负债。

暂估入账同时增加材料成本与应付款各 15,000 元，不能因尚未收到发票而漏记月末已经拥有的材料及债务。

第 23 页｜次月初：冲回暂估记录

借：原材料—丁材料红字 15,000 元。

贷：应付账款—暂估应付款红字 15,000 元。

红色 15,000 元表示冲减原暂估记录，金额不另加负号。原暂估分录保留，次月另做一笔红字冲回分录。

冲回后，待发票等资料到达，再按实际金额入账；仓库实物并未因为红字冲回而退回供应商。

教材使用红字冲销：相同借贷方向、相同金额但用红字。本页按教材使用红色 15,000 元，不另加负号。其目的在于避免正常入账时重复保留暂估。此示例未发生期间领用，若发生需按相应成本

调整处理。

按两个账户分别合计，上月普通金额 15,000 与次月红字 15,000 抵销，暂估记录的净影响为零；实物仍在仓库。

第 24 页 | 发票到达：按实际成本正常入账

次月收到发票：买价 14,000 元，可抵扣进项税 1,820 元；供应商代垫运费 560 元。

款项 16,380 元用银行汇票存款支付。前页暂估已冲回。

借：原材料—丁材料 14,560 元。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1,820 元。

贷：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汇票存款 16,380 元。

例 5-9 后续。贷其他货币资金而不是应付票据；本题银行汇票与商业汇票概念不同。最终存货按 14,560 反映，比原暂估 15,000 少 440，不是把暂估成本与实际成本相加。

采购成本 14,560 加可抵扣税 1,820 等于银行汇票存款支付额 16,380，借贷相等。

第 25 页 | 随堂练习：暂估与正式入账

某企业月末材料已入库、发票未到，合理暂估 12,000 元。次月初已红字冲回。

随后发票到达：实际价款 11,500 元，可抵扣税额 1,495 元；无其他费用，货款尚未支付。期间未领用。

正式分录借原材料 11,500、进项税 1,495，贷应付账款 12,995。暂估与实际成本差额 500 在本例未发出条件下体现在最终库存金额变化，不凭空形成额外采购。

月末暂估 | 参考处理

暂估时是否同时估计进项税额?

否，只暂估材料成本和应付款。没有按本题取得扣税资料，不暂估进项税额；月末借原材料 12,000、贷应付账款暂估 12,000。

正式应付款 | 参考处理

正式入账时，贷记应付账款多少?

12,995.00 元。11,500 + 1,495 = 12,995；暂估 12,000 已经冲回，不能再次累计。

第 26 页 | 外购材料（四）：原材料短缺或毁损

教材外购原材料第（4）项为“原材料短缺或毁损”。验收发现数量不足或材料受损，应及时查明原因、分清责任，再区分合理损耗、供货单位责任、运输部门责任，以及非常损失或原因待查等情形处理。

合理损耗由实际收到的材料数量承担全部采购成本，不另转损失。例如采购成本 1,960 元，100 千克中 2 千克属于合理损耗，实收 98 千克，单位成本为 1,960÷98 = 20 元 / 千克。

供货单位责任短缺，未付款时结合有效资料办理拒付，已付款时按索赔资料处理；运输部门责任则向运输部门索赔。非常损失或原因尚未查明的，先转待处理财产损溢，查明并批准后结转。例 5-10 继续展示各类账务处理。税额是否转出要结合损失原因及适用条件判断，不能一概处理。

第 27 页 | 例 5-10：短缺部分在付款前拒付

购 10 吨，每吨 2,000 元；货款 20,000 元，税额 2,600 元，运杂费 200 元。到货短缺 2 吨，由供应商负责。

本情形银行已同意按 20% 拒付，结算及扣税资料也按实际 8 吨调整。

借：原材料—圆钢 16,160 元。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2,080 元。

贷：银行存款 18,240 元。

保留例 5-10 第一种情况。拒付金额包括价款 4,000、相关运杂费 40 以及税 520，共 4,560；原应付 22,800 减 4,560 为 18,240。以有效结算、扣税资料相应调整为题设，不暗示随意少付款便可改变税额。

第 28 页 | 已付款：确认对供应商的索赔

同一采购条件：10 吨成本 20,200 元、可抵扣税 2,600 元，已支付 22,800 元。到货 8 吨，短缺 2 吨由供应商补发。

借：原材料—圆钢 16,160 元。

借：应付账款—供应商 4,040 元。

贷：在途物资—供应商 20,200 元。

应付账款借方 4,040 元，表示这笔对供应商的待结算索赔。已支付在途采购的原分录不在验收时重复记录。

教材通过应付账款借方反映向供应商索赔。本例按补发结算，原进项税未在此步冲减；短缺成本 4,040 包含 2 吨价款 4,000 与运杂费 40。验收只把原在途成本 20,200 分成已收材料 16,160 和供应商索赔 4,040。

第 29 页 | 索赔结清：补发与退款两种结果

收到补发 2 吨并验收入库；按原采购成本补足，无新增费用；借：原材料 4,040 贷：应付账款—供应商 4,040

供应商退款 4,560 元；取得相应红字资料；原抵扣税额需调减 520 元；借：银行存款 4,560 贷：应付账款—供应商 4,040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520

补发恢复材料数量；退款结清索赔并相应调整原税额。两种后续处理互为独立情形。

教材分别展示补发和退款。退款分录把原文借方红字进项税 520 改写为贷方调减进项税 520，表达相同金额方向；需红字凭证等条件，未与进项税额转出的非正常损失情形混为一谈。两种结果不能同时给同一笔短缺重复入账。

第 30 页 | 运输部门责任：通过其他应收款索赔

仍按例 5-10 金额。现改为运输部门管理不善造成 2 吨圆钢丢失，责任已确定；赔偿包括成本 4,040 元及需转出的已抵扣进项税 520 元。

借：原材料—圆钢 16,160 元。

借：其他应收款—运输部门 4,560 元。

贷：在途物资—供应商 20,200 元。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520 元。

其他应收款= 4,040 + 520 = 4,560 元。题设已明确损失性质和赔偿范围；不能由“运输途中丢失”一词直接推断所有税务处理。

这是对教材例 5-10 运输赔偿情形补足管理不善、已抵扣税额和赔偿范围后的示例。借方 20,720 等于贷方 20,200 加 520。正常合理损耗或自然灾害不能机械套用进项税额转出。现行增值税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和第二十四条用于核对。

第 31 页｜原因待查：先记录损失，再核实税额

已支付的圆钢采购在验收时短缺 2 吨。先确认短缺成本 4,040 元，原因尚未查明。

借：原材料—圆钢 16,160 元。

借：待处理财产损溢 4,040 元。

贷：在途物资—供应商 20,200 元。

若原进项税已抵扣，另借“待处理财产损溢”520 元，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520 元。待处理总额变为 4,560 元。

待处理财产损溢是损失查明、审批前的过渡核算，不能长期不清理。原教材把意外事故与税额转出直接并列，本课拆开成本与税额：尚未知原因先记录成本，再根据已核实损失原因处理税额。自然灾害本身不当然构成税法非正常损失。

第 32 页｜查明原因、批准后的结转

管理不善损失待处理 4,560 元；责任人赔偿 3,000 元，余款由企业负担；借：其他应收款 3,000 借：管理费用 1,560 贷：待处理财产损溢 4,560

自然灾害损失成本 4,040 元；残料 200 元、保险赔偿 2,500 元；不涉及进项税转出；借：原材料 200 借：其他应收款—保险公司 2,500 借：营业外支出 1,340 贷：待处理财产损溢 4,040

赔偿、残料和企业承担的净损失应分开核对；审批前后的待处理金额要结清。

在教材批准处理原则基础上补充两组独立金额。第一组待处理已包括成本 4,040 加税 520；第二组是自然灾害无相应税额转出前提，净损失 4,040 减 200 减 2,500 为 1,340。不能把两个情形混入同一笔业务。

第 33 页｜随堂练习：短缺、索赔与损失结转

分别判断合理损耗、供应商责任、运输部门赔偿和查明原因后的净损失。

合理损耗某批材料成本 3,920 元，购入 200 千克，合理损耗 4 千克。实收材料每千克成本是多少？

实收 196 千克承担 3,920 元，3,920÷196 = 20 元 / 千克。

供应商责任已付款。在途成本 12,000 元，对应 100 件。实收 90 件，供应商确认补发 10 件。索赔暂记多少？

短缺 10 件成本 12,000×10% = 1,200 元。按例 5-10 借记应付账款—供应商。

运输部门责任运输部门已确认赔偿短缺款 2,260 元。借记哪个科目登记赔偿请求？

向运输部门收取的赔款通过其他应收款核算。

待查及批准短缺成本 2,000 元已暂记待处理财产损溢。查明为管理不善且无进项税额调整。批准后责任人赔偿 1,200 元，管理费用记多少？

企业承担净额 2,000 - 1,200 = 800 元。借其他应收款 1,200 元和管理费用 800 元，贷待处理财产损溢 2,000 元。

付款前拒付采购价款 10,000 元，运费 200 元，税额 1,300 元。供应商少交 2010,000、200 和 1,300 均按 80

第 34 页｜自制原材料的验收入库

辅助生产车间自制一批修理用备件，实际生产成本 8,000 元，已完工并验收入库。

实际生产成本已经在“生产成本”中归集，本次只办理入库结转。

借：原材料—修理用备件 8,000 元。

贷：生产成本—辅助生产成本 8,000 元。

成本从生产过程转为库存材料；入库时不再把已归集的人工、材料等重复计入费用。

按教材自制材料处理补充数字。自制材料入库凭材料交库单，借原材料，贷生产成本。不是所有自制产品都记原材料，本例备件是供以后生产维修使用的材料。

自制材料某厂自制维修备件完工入库，实际生产成本 6,500 元。贷方记什么？

借原材料 6,500 元，贷生产成本 6,500 元。入库时结转已归集的成本。

第 35 页｜其他单位投入的原材料

投资者投入材料，协议作价 30,000 元且公允；可抵扣进项税 3,900 元，相关凭证齐全，材料已验收入库。

按协议，计入注册资本 30,000 元，其余为资本溢价。

借：原材料 30,000 元。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3,900 元。

贷：实收资本 30,000 元。

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3,900 元。

教材投入材料处理结合第一节公允性例外：按合同协议公允价值，若不公允需按适用规则确定。投资作价和税合计 33,900，但注册资本份额题设 30,000，差额 3,900 资本溢价。股份有限公司对应股本与股本溢价，不一律把价税合计都塞进实收资本。

投入材料接受投入材料，公允协议作价 20,000 元，可抵扣税 2,600 元。已验收入库，计入实收资本 18,000 元。资本溢价是多少？

价税合计 22,600 元，扣除实收资本 18,000 元，资本溢价 4,600 元。

第 36 页｜收料凭证汇总表

按表 5-5 的区段和对方科目汇总已验收入库的材料成本。示例 51,400 元来自 8,000 + 20,400 + 8,000 + 15,000。

对方科目	1—10 日	11—20 日	21—30 日	小计
银行存款	8,000	—	—	8,000
在途物资	—	20,400	—	20,400
生产成本	—	—	8,000	8,000
应付账款	—	—	15,000	15,000
合计	8,000	20,400	23,000	51,400

示例按对方科目归集：银行存款 8,000 元，在途物资 20,400 元，生产成本 8,000 元，应付账款 15,000 元，合计 51,400 元。

收料汇总又收到一张 6 月 18 日收料单，在途材料验收入库 2,600 元。汇总表“在途物资”小计应改为多少?

6 月 18 日填在 11—20 日栏，在途物资小计 20,400 + 2,600 = 23,000 元。

第 37 页｜原材料发出的账务处理

本部分依次学习：先按发出计价方法算金额；再按材料用途确定借方科目；按发料凭证汇总登记。

第 38 页｜领料用途与借方科目

直接用于产品生产；生产成本—基本 / 辅助生产成本；能直接归属于产品等的材料耗用

车间一般耗用；制造费用；车间间接生产耗用

厂部管理、销售部门耗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按实际部门与用途归集

自行建造工程耗用；在建工程；计入符合条件工程成本

上述领用均贷记“原材料”。发出材料并不一定立即成为当期损益。

本页采用教材例 5-11 正常业务前提，材料用于一般计税生产经营或符合条件在建工程；不涉及集体福利、个人消费等需另判断税额的用途。车间一般耗用不能仅因发生在车间就全部记生产成本。

直接生产领料先将材料成本转入生产成本，产品完工后成为库存商品，出售后才结转相应销售成本；所以材料发出不必然立即减少当期利润。

第 39 页｜表 5-6：发料凭证汇总表

表 5-6，2024 年 6 月。金额单位为元。按每行的用途合计编制分录。生产成本与制造费用的小计仅用于核对。

领用归属	主要材料	辅助材料	半成品	备件	包装	燃料	合计
基本生产成本	80,000	10,000	5,000	—	—	5,000	100,000
辅助生产成本	6,000	—	—	1,000	—	1,000	8,000
生产成本小计	86,000	10,000	5,000	1,000	—	6,000	108,000
制造费用 · 基本车间	—	5,000	—	1,500	—	500	7,000
制造费用 · 辅助车间	—	2,000	—	400	—	600	3,000
制造费用小计	—	7,000	—	1,900	—	1,100	10,000
管理费用	—	600	—	—	—	400	1,000
销售费用	—	—	—	—	2,000	—	2,000
在建工程	10,000	—	—	3,000	—	2,000	15,000
合计	96,000	17,600	5,000	5,900	2,000	9,500	136,000

第 40 页｜例 5-11：按用途结转发出材料

借：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 100,000 元。

借：生产成本—辅助生产成本 8,000 元。

借：制造费用—基本生产车间 7,000 元。

借：制造费用—辅助生产车间 3,000 元。

借：管理费用 1,000 元。

借：销售费用 2,000 元。

借：在建工程 15,000 元。

贷：原材料 136,000 元。

借方 100,000 + 8,000 + 7,000 + 3,000 + 1,000 + 2,000 + 15,000 = 136,000，贷原材料 136,000。贷方核对所有材料实际发出成本，借方体现去向；其中生产、工程等资产成本与当期管理销售费用不能混为一谈。

第 41 页｜随堂练习：领料用途与金额

某厂本月发出材料实际成本：直接生产 12,000 元，车间一般耗用 1,500 元，厂部管理 500 元，自建工程 3,000 元。

均为正常生产经营用途，不涉及其他税额调整。

完整分录借生产成本 12,000、制造费用 1,500、管理费用 500、在建工程 3,000；贷原材料 17,000。工程领料不当然形成当期损益。

发出合计｜参考处理

应贷记“原材料”多少?

17,000.00 元。12,000 + 1,500 + 500 + 3,000 = 17,000。

车间耗用｜参考处理

车间一般耗用 1,500 元，应借记什么?

制造费用。车间间接耗用先归集制造费用；直接产品耗用 12,000 计生产成本。

第 42 页｜材料卡片与材料明细账

按品种、规格设置材料卡片，根据收发凭证逐笔登记收入、发出和结存数量。

甲材料 / 千克；100；50；80；70

按相同品种、规格记录数量及金额，发出单价、金额按已选计价方法确定。

甲材料；1,000；800；960；840

本例购入后一次发出，按加权平均法：1,800÷150 = 12 元 / 千克。

对应表 5-7 和 5-8。仓库数量 100 + 50 - 80 = 70；财会金额 1,000 + 800 - 960 = 840，结存单位成本 12。新增采购单价 16，平均后 12，不要直接用购入单价 16 计算本次全部发出。

表 5-7 按凭证逐笔登记：6 月 1 日期初 100 千克，6 月 5 日收 01 入库 50 千克后余 150 千克，6 月 8 日发 01 领用 80 千克后余 70 千克。表 5-8 以 10 元、16 元分别登记期初与购入，购入后平均 12 元，发出 960 元，结存 840 元。

仓库卡片与财会明细账应按同一品种、同一收发凭证对应核对数量。明细账单元格将数量和单价与金额分行列示，未改变原有收发数据。

第 43 页｜两账核对与账卡合一

仓库与财会各设记录；仓库记数量；财会明细账记数量和金额；品种、规格、收发数量、期末结存应一致

账卡合一；共用数量金额式记录；仓库登记数量，财会稽核、标价和登记金额；共享记录仍需职责区分与凭证核对

总账“原材料”金额＝各材料明细账金额合计；明细账数量还应与实际盘存核对。

教材两账方式具有相互核对制约作用，缺点是重复工作；账卡合一减少重复，不意味着取消稽

核，也不是只留数量不记录金额。金额与数量分别核对，计量单位不同的材料不能在数量栏盲目汇总。

例：仓库卡片与财会明细账均记甲材料结存 70 千克。财会的甲材料 840 元与乙材料 460 元汇总后，应与原材料总账 1,300 元相符。

第 44 页｜随堂练习：材料卡片与明细账核对

甲材料期初 80 千克，成本 800 元。购入 40 千克，成本 640 元。购入后一次领用 55 千克，按购入后加权平均单价计价。

数量核对仓库材料卡片的期末结存是多少?

80 + 40 - 55 = 65 千克。数量先按收发凭证核对。

金额核对甲材料明细账应结存多少元?

平均单价（800 + 640）÷（80 + 40）= 12 元 / 千克。发出 55×12 = 660 元，剩余 65×12 = 780 元。

第 45 页｜综合练习：账户与成本核对

某厂采购甲材料 100 千克，价款 10,000 元，可抵扣税 1,300 元，运费 200 元。付款 11,500 元时已取得材料控制，货尚未入库。随后全部验收入库，直接生产领用 60 千克。

无期初、无其他业务；运费不另计税。

采购时借在途物资 10,200 元、进项税额 1,300 元，贷银行存款 11,500 元。验收入库时借原材料 10,200 元，贷在途物资 10,200 元。领料时借生产成本 6,120 元，贷原材料 6,120 元。

采购与入库｜参考处理

付款采购时，在途物资借方记多少?

10,200.00 元。10,000 + 200 = 10,200。税 1,300 另列；入库也转 10,200。

生产领料｜参考处理

应借生产成本、贷原材料多少?

6,120.00 元。本批单价 10,200÷100 = 102 元；60×102 = 6,120 元。

期末结存｜参考处理

期末原材料账面余额是多少?

4,080.00 元。剩 40 千克 ×102 = 4,080 元；6,120 + 4,080 = 10,200。

第 46 页｜原材料实际成本的核对

结算金额；采购成本 10,200 ＋进项税 1,300 ＝付款 11,500

在途转库存；在途减少 10,200；原材料增加 10,200

发出与结存；发出 6,120 ＋库存 4,080 ＝入库 10,200

账户与用途；领料借生产成本，库存余 40 千克、4,080 元

实际成本先有取得依据，发出金额再按方法计算；计划成本核算将在下一讲展开。

最后核对金额与账户。采购、在途转入库、生产领料分别反映不同事件；同一批成本在账户间转移不是发生多次采购。以总账明细账、材料卡片和凭证相互核对完成本节。

教材校对与处理口径

例 5-7 按例 5-6 的乙材料采购承接。教材发票未到的暂估处理，不应解释为购买交易没有发生；暂估时不确认尚未满足凭证条件的进项税额。计划价格可作为合理暂估依据，并不代表日常核算已改为计划成本法。

采购短缺的会计核算与进项税额的处理需要分别判断。运输丢失示例补足“运输部门管理不善、原税额已抵扣、赔偿包含税额”的条件；原因未查明时不一律先转出税额。自然灾害本身不当然构成税法的非正常损失。退货退款示例以相应红字凭证和结算资料齐全为前提。

税额核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二十四条，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讲核对日期为 2026 年 11 月 2 日。